



161012050618

#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

(2016)苏测(验)字第(1025)号

项目名称: 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 
万米建设项目  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 
万米建设项目

委托单位: 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

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

承担单位：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法人：蒋国洲

项目负责人：蒋国洲

报告编写：

一 审：

二 审：

签 发：

签发日期：

现场监测负责人：蒋国洲

参加人员：孙敦春、黄刚等

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（负责单位）

电话：0519—89883298

传真：0519—89883298

邮编：213125

地址：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128号8号楼5楼

表一

建设项目名称	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 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				
建设单位名称	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				
建设项目主管部门	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				
建设项目性质	新建 $\checkmark$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其他(划 $\checkmark$ )				
主要产品名称	特丽纶、化纤布				
设计生产能力	特丽纶 200 万米/年、化纤布 430 万米/年				
实际生产能力	与设计产能一致				
环评时间	2004 年 12 月 2008 年 5 月	开工日期	/		
投产时间	已投产	现场监测时间	2016.10.22-10.23		
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	吴江市环境保护局	环评 编制单位	苏州科技学院		
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	/	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	/		
投资总概算	3445 万元	环保投资总概算	40 万元	比例	1.16%
实际总投资	3110 万元	环保投资总概算	25 万元	比例	0.804%
验收监测依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253 号令);</li> <li>2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》(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,2001 年 12 月);</li> <li>3、《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〈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〉通知》(江苏省环境保护局,苏环控[2000]48 号);</li> <li>4、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(江苏省环境保护局,环管[97]122 号);</li> <li>5、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苏州科技学院,2004 年 12 月);</li> <li>6、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苏州科技学院,2008 年 5 月);</li> <li>7、《关于对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织物(加捻丝喷水织机)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》(吴江市环境保护局,吴环建[2004]818 号,2004 年 12 月 13 日);</li> <li>8、《关于对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(补)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》(吴江市环境保护局,吴环建[2008]770 号,2008 年 6 月 4 日);</li> <li>9、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特丽纶,430 万米化纤布项目验收监测方案》(常州市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,2016 年 10 月 11 日)。</li> </ol>				

续表一

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、级别	<p>1、污水：</p> <p>该项目主要废水为喷织废水及生活污水。喷织废水接管进入吴江市七都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后尾水经过中水回用管道进入厂区重新利用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。</p> <p>2、废气：</p> <p>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。</p> <p>3、噪声：</p> <p>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喷水织机、倍捻机运行产生的噪声。东、南、西、北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90）II类标准，即昼间<math>\leq 60\text{dB(A)}</math>，夜间<math>\leq 50\text{dB(A)}</math>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	--

表二

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（附示意图）

1.建设项目概况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于 2004 年 7 月投产，企业已获得营业执照，现预增加纺织品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，该项目安装喷水织机 40 台，加捻机 20 台。占地面积为 16500m<sup>2</sup>，其中建筑面积 8000m<sup>2</sup>，绿化面积 5000m<sup>2</sup>，其他 3500m<sup>2</sup>；总投资 450 万元人民币，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/年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了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04 年 12 月 13 日得到吴江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（吴环建[2004]818 号）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总投资 2995 万元，厂区设有 1 个喷织车间、原料仓库、成品仓库、配电间等，占地面积约 10800 平方米，本项目已于 2006 年 3 月正式投产。目前已达到化纤布 430 万米/年的生产能力。项目东面是兰汇食品，北面是联强纺织和东奥电梯，西面是村泵站，南面是河道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了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得到吴江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（吴环建[2008]770 号）。

本次验收项目共有员工 35 人，实行三班制，每班 8 小时，年工作 324 天。

项目废水排放口已按规范设置标志牌。

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-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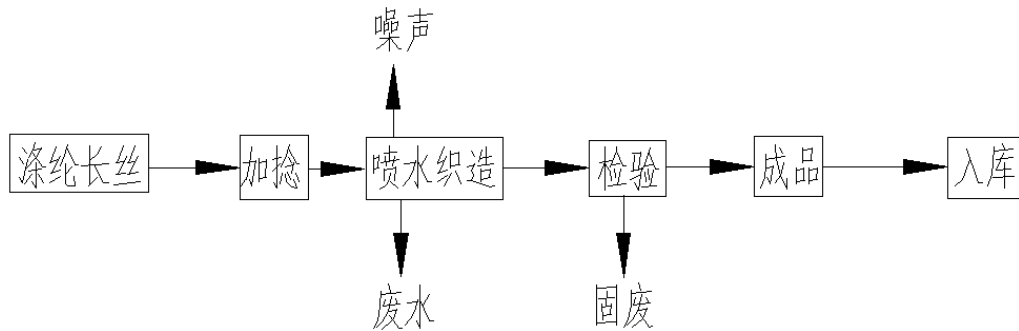
表二

类别	环评及批复内容	实际内容
建设内容	特丽纶 200 万米/a	一致
	化纤布 430 万米/a	一致
生产设备	喷水织机 108 台	一致
	倍捻机 20 台	一致

续表二

2.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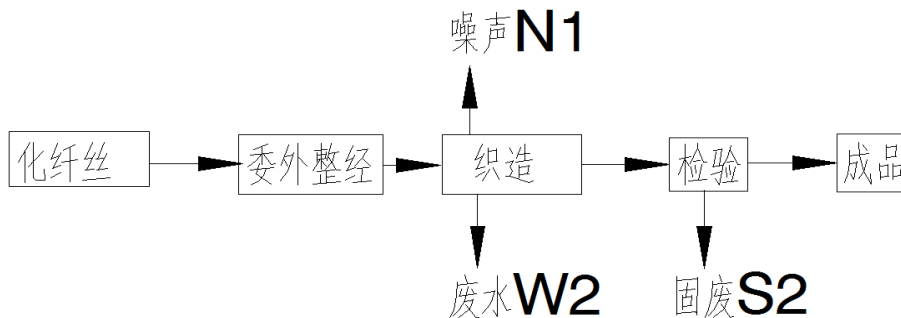
(1) 特丽纶生产工艺流程图:



说明: 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及批复一致。

流程说明:涤纶长丝先经过倍捻机加捻后进入喷水织机织造,喷水织机就是利用水的喷射力来引纬的织机,由于引纬靠水流,经纬长丝织造过程中没有硬性摩擦,具有后整理的独特优势,喷水织机织物质质量好,车速高。喷水织机在运行时有废水和噪声产生,喷织及检验过程中有废细边等固废产生。

(2) 化纤布生产工艺流程图:(其中 W-废水、S-固废、N-噪声)



说明: 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及批复一致。

流程说明:化纤丝先经过委外整经后进入喷水织机织造,喷水织机就是利用水的喷射力来引纬的织机,由于引纬靠水流,经纬长丝织造过程中没有硬性摩擦,具有后整理的独特优势,喷水织机织物质质量好,车速高。喷水织机在运行时有废水 W1 和噪声 N1 产生,喷织及检验过程中有废细边 S1 等固废产生。

续表二

3.主要产污环节如下:

1) 废水: 该项目主要废水为喷织废水及生活污水。喷织废水接管进入吴江市七都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, 处理后尾水经过中水回用管道进入厂区重新利用;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。

2) 废气: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。

3) 噪声: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喷水织机、倍捻机运行产生的噪声。采用合理布局, 多孔砖墙体、双层隔声窗, 种植绿化隔离带等措施减噪。

4) 固体废物: 该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; 废细边外售综合利用。



表三

主要污染源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：

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，其污染物产生、防治措施、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-1。

表 3-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、防治、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

污染类别	污染源	污染因子	防治措施	排放情况	验收监测情况
噪声	喷水织机、倍捻机运行产生的噪声		合理布局；采用多孔砖建设砌体墙，厂房墙体厚度 30cm 以上；厂房周围和厂界内侧种植绿化隔离带；采用双层隔声窗	持续排放	东、西、南、北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，昼间夜间各 1 次，连续监测 2 天
固废	一般固废	废细边	外售综合利用	零排放	环境管理检查
		生活垃圾	由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		

表 3-1 监测分析方法

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	分析仪器
噪声	厂界环境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12348-90)	HS5618A 积分声级计 AWA6221B 声校准器 WH-A 温湿度表 AVM-01 数字式风速仪 DYM3 空盒压力表



续表四、废气监测结果（此页无正文）

表五、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

<p>噪声监测点位布设(示意图)监测结果</p>	<p>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: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<p>▲ 厂界环境噪声, 共 4 个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dB(A)</span>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rowspan="2">监测时间</th> <th rowspan="2">监测点位</th> <th colspan="2">监测值</th> <th colspan="2">标准值</th> <th colspan="2">超标量</th> </tr> <tr> <th>昼间</th> <th>夜间</th> <th>昼间</th> <th>夜间</th> <th>昼间</th> <th>夜间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rowspan="4">10.22</td> <td>北 1#</td> <td>56.7</td> <td>48.2</td> <td rowspan="4">60</td> <td rowspan="4">50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东 2#</td> <td>55.9</td> <td>47.9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南 3#</td> <td>57.3</td> <td>48.1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西 4#</td> <td>56.9</td> <td>46.3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4">10.23</td> <td>北 1#</td> <td>56.9</td> <td>47.9</td> <td rowspan="4">60</td> <td rowspan="4">50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东 2#</td> <td>57.1</td> <td>48.1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南 3#</td> <td>58.3</td> <td>47.3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西 4#</td> <td>56.6</td> <td>46.6</td> <td>0</td> <td>0</td> </tr> <tr> <td>备注</td> <td colspan="7">                     2016 年 10 月 22 日监测期间, 天气阴, 风速小于 5m/s;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6 年 10 月 23 日监测期间, 天气晴, 风速小于 5m/s.                 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监测时间	监测点位	监测值		标准值		超标量	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	10.22	北 1#	56.7	48.2	60	50	0	0	东 2#	55.9	47.9	0	0	南 3#	57.3	48.1	0	0	西 4#	56.9	46.3	0	0	10.23	北 1#	56.9	47.9	60	50	0	0	东 2#	57.1	48.1	0	0	南 3#	58.3	47.3	0	0	西 4#	56.6	46.6	0	0	备注	2016 年 10 月 22 日监测期间, 天气阴, 风速小于 5m/s; 2016 年 10 月 23 日监测期间, 天气晴, 风速小于 5m/s.					
监测时间	监测点位			监测值		标准值		超标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0.22	北 1#	56.7	48.2	60	50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东 2#	55.9	47.9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南 3#	57.3	48.1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西 4#	56.9	46.3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0.23	北 1#	56.9	47.9	60	50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东 2#	57.1	48.1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南 3#	58.3	47.3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西 4#	56.6	46.6			0	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备注	2016 年 10 月 22 日监测期间, 天气阴, 风速小于 5m/s; 2016 年 10 月 23 日监测期间, 天气晴, 风速小于 5m/s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</p>	<p>1. 监测期间, 厂界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09) 中 II 类标准要求。</p> <p>2. 该企业在 10 月 22 日、23 日监测期间产能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%,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, 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。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## 表六、环保检查结果

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：

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；废细边外售综合利用。

绿化、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：

设有绿化带

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：

未有专职环保人员及环保管理制度

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：

无监测手段及监测人员

应急计划：

无

存在的问题：

无

其它：

无

## 表七、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

本项目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结果详见下表：

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	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
1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或农肥使用，不进入水体；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处理回用设施处理后重新用于生产，做到零排放。	该项目主要废水为喷织废水及生活污水。喷织废水接管进入吴江市七都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后尾水经过中水回用管道进入厂区重新利用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。
2、合理布置厂区，并对噪声污染源采用减振隔声措施，使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90）II类标准。	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喷水织机、倍捻机运行产生的噪声。采用合理布局，多孔砖墙体、双层隔声窗，种植绿化隔离带等措施减噪。监测期间，厂界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90）II类标准。
3、固体废弃物必须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，不造成二次污染。	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；废细边外售综合利用。
4、排污口设置按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的要求执行。	已执行

## 表八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

### 一、 验收监测结论:

#### 1.建设项目概况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于 2004 年 7 月投产，企业已获得营业执照，现预增加纺织品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，该项目安装喷水织机 40 台，加捻机 20 台。占地面积为 16500m<sup>2</sup>，其中建筑面积 8000m<sup>2</sup>，绿化面积 5000m<sup>2</sup>，其他 3500m<sup>2</sup>；总投资 450 万元人民币，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/年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了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特丽纶 20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04 年 12 月 13 日得到吴江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（吴环建[2004]818 号）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总投资 2995 万元，厂区设有 1 个喷织车间、原料仓库、成品仓库、配电间等，占地面积约 10800 平方米，本项目已于 2006 年 3 月正式投产。目前已达到化纤布 430 万米/年的生产能力。项目东面是兰汇食品，北面是联强纺织和东奥电梯，西面是村泵站，南面是河道。

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委托苏州科技学院编制了《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430 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得到吴江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（吴环建[2008]770 号）。

本次验收项目共有员工 35 人，实行三班制，每班 8 小时，年工作 324 天。

项目废水排放口已按规范设置标志牌。

## 续表八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

2、废水：该项目喷织废水接管进入吴江市七都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后尾水经过中水回用管道进入厂区重新利用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使用。生活污水无相关评价标准，本次不做评价；

3、废气：无废气产生；

4、噪声：经监测，2016年10月22日、23日东、西、南、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90）中Ⅱ类标准，即昼间 $\leq 60\text{dB(A)}$ ，夜间 $\leq 50\text{dB(A)}$ ；

5、固体废物：生活垃圾由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；废细边外售综合利用。

### 二、建议

无

### 三、附件

1、《关于对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年产化纤织物（加捻丝喷水织机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》（吴江市环境保护局，吴环建[2004]818号，2004年12月13日）；

2、《关于对吴江市谢氏制衣有限公司（补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》（吴江市环境保护局，吴环建[2008]770号，2008年6月4日）；

3、污水处置协议；

4、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；

5、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。